附件3

申报广播电视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材料具体要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送审材料** | **数量** | **具体要求** | **报送形式** |
| 1 | 评审对象花名册 | 1份 | 1.按专业、级别分类汇总，使用A3纸打印，加盖公章，随附电子文档（excel格式）； 2.由各区县（市）人社部门或市级主管部门统一填写。 | 纸质电子文档 |
| 2 |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| 一式3份 | 在系统导出打印评审表（A3双面打印、中缝装订），并经所在单位、主管部门、当地人力社保部门等审核盖章后报送。 | 纸质 |
| 3 | 推荐 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情况  综合表 | 正高一式35份  副高一式30份  中级一式15份  （其中，艺术中级25份）  初级一式15份 | 1.统一用A3纸双面一张打印，所有内容填写在规定的页面范围内，不得增页、附页；2.晋升副高职称以上的人员需说明个人在带队伍、培养人才方面所取得的成绩；3.提交的论文、论著须在表中标明1篇代表作（其中申报副高人员必须是独著，申报中级人员论文必须是独著或第一作者）。 | 纸质 |
| 4 | 任现职以来  专业工作总结 | 正高一式35份  副高一式30份  中级一式15份  （其中，艺术中级25份）  初级一式15份 | 1.一律用A3复印纸双面打印，第一页须标明申报对象所在单位和姓名，并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审核，注明是否属实并加盖公章；2.字数要求3000-5000字，重点说明本人任现职以来的工作业绩和学术水平；3.申报副高职称以上人员需说明个人在带队伍、培养人才方面所取得的成绩；4.按先《综合表》后《专业工作总结》的顺序将两份材料一起装订。 |
| 5 | 任现职以来  专业获奖证书 | 复印件1份 | 1.高级申报对象上报市一等奖以上的专业获奖证书，市二等奖以下的不需提供；2.提交的专业奖项中，集体创作的获奖作品需经相关部门认定，否则一律不予采用；3.省、市政府组织评定的先进个人奖项或省、市政府与广电部门联合组织评定的先进个人奖项，可作为荣誉奖项申报。 | 纸质 |
| 6 | 任现职以来的专业论文、论著 | 复印件1份 | 1.论文发表的刊物一般须具有省级以上国内统一刊号；  2.论文需复印期刊封面、版权页、目录及文章全文；论著需复印封面、版权页、目录、内容提要；  3.“用稿通知”不得作为论文提交。 | 纸质 |
| 7 | 节目带 | 1盒 | 1.申报播音专业人员提供任现职以来反映本人真实水平的节目带；2.时长为10分钟，其中前5分钟为新闻节目，后5分钟为专题节目；3.电视播音员或主持人的新闻节目和专题节目均须有本人正面图像；4.节目带需刻录成DVD并封盘，同时附电子版报送（视频为MP4格式，音频为MP3格式）。 | DVD、电子版 |
| 8 | 通过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报送的材料详见平台 | | | |

注：1.以上材料必须是任现职务以来取得且与申报专业相关的业绩材料。

2.5-6项可装订成1册，附目录清单。

3.以上材料由本人或所在单位自留底稿，除评审通过人员的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》，其他材料一律不退。

4.广电艺术初级申报材料按文化系列职称申报评审通知要求准备，另行发文。